

贵州男子车祸受伤丧失生活信心 黄骅民警暖心救助帮他重燃希望

本报讯(通讯员 王子杰 记者 张楠)3月14日,贵州籍男子杨某将一面锦旗送到黄骅交警大队齐家务中队,感谢民警吕树雄和中队其他民警几个月来对他的牵挂和帮助(右图)。

2022年9月,在黄骅齐家务打工的贵州籍男子杨某驾驶二轮摩托车发生交通事故,受伤严重。黄骅交警大队齐家务中队民警在了解到杨某经济条件非常困难

后,按照有关规定帮他申请了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此后,杨某便返回贵州老家养伤。面对身体的伤痛和生活上的困难,杨某一度对生活失去了信心。齐家务中队民警吕树雄了解到这一情况后,经常通过微信和杨某聊天,耐心给他做思想工作,鼓励他克服困难,重新树立对生活的信心。

今年2月,杨某康复后,再次

来到黄骅齐家务准备继续打工。他一时没找到工作,也没有住的地方,一度求助无门。吕树雄得知了这一情况后,积极为杨某解决了实际困难,还和中队其他民警为他送去了米、面、油等生活用品。面对民警的暖心帮扶,杨某十分感动:“谢谢你们。我以后一定克服困难,积极面对生活,不辜负你们的关心。”



本报通讯员 摄

警方传真

老年痴呆夫妇外出走失 孟村民警及时找到他们

本报讯(通讯员 张舒彦 记者 张楠)“全靠警察同志的热心帮助,我母亲才能平安回家,真是太感谢你们了!”近日,南皮县乌马营镇前五卜村的王磊夫妇将一面锦旗送到孟村公安局城关派出所。夫妻俩拉着民警张洪军、辅警刘雷的手,不停表达感激之情。

3月16日上午11点多,王磊夫妇向孟村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求助。原来,3月15日下午3点多,王磊的父母骑电动三轮车去南皮县乌马营镇买东西时走失。两位老人都患有老年痴呆症,长时间在外可能会发生危险。王磊夫妇和亲朋四处寻找,找了近一天一夜也没找到。其间,他们调取沿途的民用监控视频,发现两位老人骑电动三轮车前往孟村方向,这才向孟村警方求助。

接到报警后,孟村公安局城关派出所处警三中队中队长张洪军和辅警刘雷立即前往孟村与南皮交界的区域寻找两位老人。在民警走访期间,有群众反映,3月15日晚上8点多,他曾见到两位老人骑电动三轮车从此经过。民警当即沿群众指引的方向继续寻找,终于在孟村、南皮、沧县三县交界处的一块田边找到了电动三轮车和王磊的母亲。

此时,王磊的母亲在寒风中冻得瑟瑟发抖,已经无法行走了。民警立即将她抬上警车,打开空调给她取暖,并将她带回派出所,交到王磊夫妇手中。当天下午,王磊的父亲在好心人的多方帮助下也被平安找到。

孟村警方提醒广大群众:尽可能多给予家中老人一些关爱和陪伴,尽量不要让他们单独外出,以防走失或发生意外。老人外出时,一定让他们随身携带写有家人姓名、住址和电话号码的纸条或者卡片。

6辆货车需办“退休手续” 盐山交警赴山东上门服务

本报讯(通讯员 孟令伟 记者 张楠)近日,盐山交警大队中队长刘杨带领民警驱车来到山东省乐陵市,主动为刘某名下的6辆货车办理了注销手续。

今年3月,山东省乐陵市从事货运的刘某名下有6辆货车达到使用年限,需要到盐山交警大队办理注销手续,然而出省将6辆货车开到盐山交警大队十分不便。

3月15日,盐山交警大队负责货车注销工作的中队长刘杨了解到这一情况后,带领民警驱车40公里前往山东省乐陵市刘某运输队的驻地。在完成取证后,民警对6辆货车的信息进行登记、填表,为6辆货车办理了注销手续。随后,刘某将6辆报废货车移交有关部门拆解。

“6辆达到使用年限的货车上路存在隐患,警察同志们主动上门服务真是去了我一块心病啊。”刘某不停感谢上门服务的民警。



近日,沧县北阁村村民在地里捡到一只受伤的大鸟,不知是否属于保护动物,便将鸟送到沧县公安局李天木派出所。民警与沧州师范学院老师、鸟类专家孟德荣取得联系,确定受伤飞禽为河北省重点保护动物豆雁。随后,民警将豆雁送到孟德荣处代为照料。米伟 摄

越野车在非机动车道违法行驶

民警查处发现司机竟是酒驾

本报讯(通讯员 孙明山 记者 张楠)近日,一名男子驾驶越野车在非机动车道内违法行驶,被市交警支队二大队民警拦停。民警对司机进行检查,确定司机属于酒后驾驶机动车。据此,警方依法对司机作出罚款1000元、驾驶证记12分且暂扣6个月的处罚。

3月15日15时10分许,市交警

支队二大队民警在市区永济东路三里庄路口执勤时,发现一辆白色越野车在非机动车道内向东违法行驶,立即在路口将车拦停。民警对司机进行检查,询问时,闻到司机身上有一股酒味儿。民警对司机进行酒精检测,结果显示此人属于酒后驾驶机动车。

经询问,司机苗某称,他中午下

班较晚,在路边找了一个饭店吃饭。喝了两瓶啤酒后,他抱着侥幸心理驾驶机动车上路行驶,没想到被民警给查到了。

据此,警方依法对苗某作出罚款1000元、驾驶证记12分且暂扣6个月的处罚。

一学生治痘却遭“毁容”

海兴法官调解帮她要来赔偿款

本报讯(通讯员 张利娜 记者 张楠)海兴县一名高中女学生脸上青春痘反复发作,去某诊所进行治疗,结果痘没去除,却被“毁容”。为此,女学生将某诊所负责人告上法庭。近日,海兴县人民法院受理此案后,顺利调解了这起医疗服务合同纠纷案件。

2022年1月,海兴县一名高中女学生因青春痘反复发作,到某中医诊所治疗。诊所医生为她开具了中药,并为其进行了面部清痘处理。两天后,这名学生面部出现红肿。又过了1个月,她面部红肿情况无好转,只好到某医院住院治疗。

其间,卫健部门查明为其治疗青春痘的中医诊所医生并未取得相应从医资格,遂对该诊所作出行政处罚。

女学生在医院住院治疗10余天后,面部红肿虽有好转,但留下了大量疤痕。她的心理受到严重伤害,不愿出门见人,学业也为此耽误。她认为诊所医生未取得相应行医资格就对外开诊,是造成自己“毁容”的根本原因。为此,她将诊所负责人起诉至海兴县人民法院。

海兴县人民法院受理此案后,承办法官为使女学生尽快得到赔偿款,早日恢复正常生活和学习,第一时间联系双方当事人到庭进行调

解。法官经过反复调解,终使双方达成调解协议:诊所负责人当场一次性给付女学生医疗费、后续治疗费、精神补偿金等各项费用共计2.5万元。拿到2.5万元赔偿款后,女学生对法官感激不已。

法官提醒广大群众:做医疗美容一定要多方咨询、对比,选择正规的美容医疗机构或者开设医疗美容科室的正规医疗机构。在医疗美容消费过程中,一定要保留好消费记录、收据、病历等各项消费证据,这样有助于厘清后续纠纷、维护自身权益。